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1188号置地广场1号楼25层583号

成立时间：2014 年 06 月 09 日

经营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史料、史志编辑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资产评估；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姓名：王新荣 性别：女 年龄：53岁 职务：经理 系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2024 年 09 月 27 日

四、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1188号置地广场1号楼25层583号		邮政编码	450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金禄	电话	15639084507		
	传真	0371-86663688	网址	/		
营业执照号	914101003974129185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王新荣	职务	经理	电话	13683715555
注册资金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时间		2014年06月09日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花园路支行		账号		1702020609200520417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史料、史志编辑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资产评估；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备注						

注：后附投标人资格要求全部资料

兹声明上述信息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如我方提供的证明材料有虚假情况，愿承担相应后果。

投标人：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9 月 27 日

4.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4.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974129185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王新荣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史料、史志编辑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资产评估，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注册本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4年06月09日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1188号置地广场1号楼25层583号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5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4.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2023 年度审计报告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豫元创所审字（2024）第 Y-AQ05 号



河南元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NAN YUAN CHUANG ACCOUNTING FIRM (GENERAL PARTNERSHIP)

中国·郑州



审计报告

豫元创所审字（2024）第 Y-AQ05 号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醒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河南元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04 月 23 日

资 产 负 债 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项 目	行次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32		
货币资金	2	2,281,487.21	3,292,346.65	短期借款	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4		
衍生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负债	35		
应收票据	5			应付票据	36		
应收账款	6	8,925,012.80	8,139,390.48	应付账款	37	4,373,874.52	4,357,605.30
预付款项	7	2,225,711.66	610,742.65	预收款项	38	344,790.00	1,049,020.00
其他应收款	8	1,134,319.30	424,325.69	应付职工薪酬	39	82,574.04	262,653.29
存货	9			应交税费	40	84,243.79	124,057.58
持有待售资产	10			其他应付款	41	858,023.53	2,034.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持有待售负债	42		
其他流动资产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		
流动资产合计	13	14,566,530.97	12,466,805.47	其他流动负债	44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45	5,743,505.88	5,795,370.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非流动负债：	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长期借款	47		
长期应收款	17			应付债券	48		
长期股权投资	18			其中：优先股	49		
投资性房地产	19			永续债	50		
固定资产	20	1,252,697.03	1,376,626.15	长期应付款	51		
在建工程	21			预计负债	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递延收益	53		
油气资产	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4		
无形资产	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55		
开发支出	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		
商誉	26			负 债 合 计	57	5,743,505.88	5,795,370.73
长期待摊费用	27	112,075.45		所有者权益：	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			实收资本	59	4,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其他权益工具	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1,364,772.48	1,376,626.15	其中：优先股	61		
				永续债	62		
				资本公积	63		4,000,000.00
				减：库存股	64		
				其他综合收益	65		
				专项储备	66		
				盈余公积	67		
				未分配利润	68	6,187,797.57	3,048,060.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	10,187,797.57	8,048,060.89
资 产 总 计	31	15,931,303.45	13,843,43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0	15,931,303.45	13,843,431.62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复核：

制表：

利 润 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7,502,249.52	13,685,282.90
减：营业成本	2	266,066.67	7,649,548.39
税金及附加	3	21,485.10	6,223.95
销售费用	4	2,766,149.75	2,659,457.11
管理费用	5	3,597,600.82	735,594.48
研发费用	6		
财务费用	7	-2,842.34	-424.30
加：其他收益	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	853,789.52	2,634,883.27
加：营业外收入	15	6,473.80	9,874.09
减：营业外支出	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	860,263.32	2,644,757.36
减：所得税费用	18		77,342.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	860,263.32	2,567,414.6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	860,263.32	2,567,414.6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4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6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7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0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31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2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33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	860,263.32	2,567,414.64
七、每股收益：	36		
（一）基本每股收益	37		
（二）稀释每股收益	38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复核：

制表：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067,124.3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9,067,124.33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6	220,000.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259,160.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24,486.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6,428,689.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7,932,335.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134,788.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23,929.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23,92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23,929.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1,010,859.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281,487.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3,292,346.65

单位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

复核：

制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项 目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4,000,000.00									6,187,797.57	10,187,797.5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4,000,000.00									6,187,797.57	10,187,797.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	-3,000,000.00				4,000,000.00					-3,139,736.68	-2,139,736.6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860,263.32	860,263.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3,000,000.00										-3,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3,000,000.00										-3,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 其他	12													
(三) 利润分配	13					4,000,000.00					-4,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4,000,000.00					-4,000,000.0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5. 其他	22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1,000,000.00				4,000,000.00					3,048,060.89	8,048,060.89		

单位负责人：

复核：

制表：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三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单位: 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系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 于 2014 年 06 月 09 日成立, 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974129185 号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新荣。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 软件开发; 软件销售;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互联网数据服务; 物联网技术服务;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会议及展览服务; 史料、史志编辑服务;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资产评估;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土地调查评估服务; 规划设计管理; 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 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 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 测绘服务; 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经营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 1188 号置地广场 1 号楼 25 层 583 号。

二、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说明

本公司无不符合会计核算前提的情况。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 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四、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五、公司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二）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记账本位币和外币换算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五）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当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期末市场汇价（中间价）进行调整，发生的差额，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且在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计入有关固定资产的购建成本；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关的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生产经营期间的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六）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1. 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人民币金额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2. 利润表中所有项目和利润分配表中有关反映发生数的项目，按报告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价（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金额；利润分配表中“净利润”项目，按折算后利润表该项目的数额列示；“年初未分配利润”项目以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项目的数额列示；“未分配利润”项目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的其他各项目的数额计算列示。

（七）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 短期投资，按照取得时的投资成本扣除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入账。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享有并收到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等收益不确认投资收益，作为冲减投资成本处理；出售短期投资所获得的价款减去出售的短期投资的账面余额/账面价值以及未收到已记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等后的差额，作为投资收益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出售短期投资结转的投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先进先出法/后进先出法/个别计价法计算确定。

2. 期末短期投资按成本与市价孰低计量，市价低于成本的部分按单项投资/投资类别/投资总体计提跌价准备。

（九） 坏账核算方法

1. 采用直接转销法核算坏账。

对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在实际发生坏账时，确认坏账损失，计入期间费用，同时注销该笔应收账款。

2. 坏账的确认标准为：

- （1） 债务人破产或者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无法收回；
- （2）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

对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并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十） 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包括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或者为了出售仍然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或者将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

2. 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

购入并已验收入库原材料按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原材料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入库产成品（自制半成品）按实际生产成本入账，发出产成品（自制半成品）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领用低值易耗品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3. 存货数量的盘存方法采用实地盘存制。

4. 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和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造成的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按单个/分类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

（十一）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占 20%或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投资额占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但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股权投资差额，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记入“资本公积——股权投资准备”科目。

3. 长期债权投资，以取得时的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债券投资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直线法/实际利率法予以摊销。债券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经调整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额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债券初始投资成本中包含的相关费用，如金额较大的，于债券购入后至到期前的期间内在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计入损益；其他债权投资按期计算应收利息，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 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十二）委托贷款核算方法

1. 委托金融机构贷出的款项，按实际委托贷款的金额入账。

2. 委托贷款利息按期计提，计入损益；按期计提的利息到期不能收回的，停止计提利息，并冲回原已计提的利息。

3. 期末，按委托贷款本金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委托贷款本金的差额，计提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十三） 固定资产及折旧核算方法

1.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年限超过一年；（3）单位价值较高。

2.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入账。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如果融资租赁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等于或小于 30% 的，在租赁开始日，按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原值的 5%；土地使用权规定使用年限高于相应的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的影响金额，也作为净残值预留；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改良支出，不预留残值）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5	4.75
办公设备	3--10 年	5	31.67--9.50
机器设备	5--15 年	5	23.75--6.33
运输工具	8--15 年	5	11.88--6.33

4. 期末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或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四） 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核算。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3. 期末, 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 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在建工程账面价值的差额, 提取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 (2) 项目无论在性能上, 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 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其他情形。

(十五) 借款费用核算方法

1. 借款费用确认原则

因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 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 予以资本化, 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 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 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因安排专门借款而发生的辅助费用, 属于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发生的, 在发生时予以资本化; 其他辅助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若辅助费用的金额较小, 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开始资本化: 当以下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时, 因专门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 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 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 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 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3) 停止资本化: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 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在应予资本化的每一会计期间, 利息的资本化金额为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 每期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作为利息的调整额, 对资本化利率作相应的调整; 汇兑差额的资本化金额为当期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所发生的汇兑差额。

(十六) 无形资产核算方法

1.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

如果预计使用年限超过了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该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按如下原则确定：（1） 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摊销；（2）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3） 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受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两者之中较短者摊销。

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如果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管理费用。

3. 期末检查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单项无形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十七）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方法

1.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费用项目的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

2. 筹建期间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以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在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损益。

（十八） 应付债券核算方法

应付债券按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直线法/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十九） 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1） 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

(2) 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的,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为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无形资产(如商标权、专利权、专营权、软件、版权等)以及其他非现金资产的使用权而形成的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上述收入的确定应同时满足:(1)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公司;(2)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

六、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 1. 会计政策变更 : 本年度未有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 2.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本年度未有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 3.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本年度未有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七、主要税项

- 1. 增值税: 计税依据为应税收入,按国家法定税率计缴。
- 2. 城建税: 计税依据为当期流转税,税率为 7%。
- 3. 教育费附加: 计税依据为当期流转税,税率为 3%。
- 4. 地方教育费附加: 计税依据为当期流转税,税率为 2%。
- 5. 企业所得税: 计税依据为应纳税所得额,税率为 25%。
- 6. 个人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由员工个人负担,本公司为其代扣代缴。

八、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2,281,487.21	3,292,346.65
合 计	2,281,487.21	3,292,346.65

2、应收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8,925,012.80	8,139,390.48
合 计	8,925,012.80	8,139,390.48

3、预付款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付款项	2,225,711.66	610,742.65
合 计	2,225,711.66	610,742.65

4、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34,319.30	424,325.69
合 计	1,134,319.30	424,325.69

5、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	1,252,697.03	1,376,626.15
合 计	1,252,697.03	1,376,626.15

6、应付账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账款	4,373,874.52	4,357,605.30
合 计	4,373,874.52	4,357,605.30

7、预收款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预收款项	344,790.00	1,049,020.00
合 计	344,790.00	1,049,020.00

8、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职工薪酬	82,574.04	262,653.29
合 计	82,574.04	262,653.29

9、应交税费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交税费	84,243.79	124,057.58
合 计	84,243.79	124,057.58

10、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858,023.53	2,034.56
合 计	858,023.53	2,034.56

11、实收资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实收资本	4,000,000.00	1,000,000.00
合 计	4,000,000.00	1,000,000.00

12、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资本公积	0.00	4,000,000.00
合 计	0.00	4,000,000.00

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本年年初余额	6,187,797.57
本年年末余额	3,048,060.89

14、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7,502,249.52
合 计	7,502,249.52

15、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成本	266,066.67
合 计	266,066.67

1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21,485.10
合 计	21,485.10

1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766,149.75
合 计	2,766,149.75

1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	3,597,600.82
合 计	3,597,600.82

1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	-2,842.34
合 计	-2,842.34

20、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6,473.80
合 计	6,473.80

九、或有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未决诉讼、未决索赔、税务纠纷、债务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包括重要资产转让及其出售、企业合并分立等）

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编制单位：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24 年 04 月 23 日

全程电子化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691U02F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河南元创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郑若
经营范围 会计服务、审计服务、税务服务

出资额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19年01月14日
主要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 (郑东)
1409号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
报告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1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河南元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郑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农业南路
51号楷林中心9座14层1409号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1010171

批准执业文号：豫财会【2019】1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9年08月01日



证书序号：00149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
报告附件使用，复印无效

发证机关：河南省财政厅

二〇一九年八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姓名	郑哲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9-07-07
工作单位	河南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412801196907070812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附件使用，复印无效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00013002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04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6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Zhonghengxin CPAs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河南元信会计师事务所
Henan Yuanxin CPAs

2022 年 11 月 15 日



姓名: 贾琳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66-04-21
工作单位: 河南元创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 411202196604211588
Identity card No.



本复印件仅供作为本业务报告附件使用, 复印无效

证书编号: 41000016001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2 月 0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4.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承诺函

我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一是我公司承担过多项类似项目，均圆满完成项目任务，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二是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专业设备；三是有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员，拟投入本项目的作业人员，均是有着多年项目经验，参与过行同类项目的专业技术人员。

特此承诺！

投标人：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9 月 27 日

4.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1.4.1 本年度内近三个月的纳税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24(0617)41证明60000302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填发日期 2024-06-17

纳税人名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3974129185

税种	税款所属时期	实缴(退)税额
增值税	2024-05-01至2024-05-31	272.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024-05-01至2024-05-31	9.55

以上情况,特此证明

妥
善
保
管

手
写
无
效

合计金额(大写): 贰佰捌拾贰圆肆角壹分

合计金额(小写): ¥282.41

备注: 查询区间2024-06-01至2024-06-30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第1页, 总共1页

本凭证不作纳税人记账、抵扣凭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900034832

填发日期: 2024 年 9 月 6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3974129185		纳税人名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700480524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26.67	
341016240700480524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40.01	
3410162407004805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93.35	
341016240700480524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6-01 至 2024-06-30	2024-07-15	2,667.3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仟捌佰贰拾柒元叁角陆分					¥2827.36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900034831

填发日期: 2024 年 9 月 6 日 税务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3974129185		纳税人名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80011792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4	267.55	
34101624080011792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4	401.32	
3410162408001179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4	936.42	
341016240800117920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7-01 至 2024-07-31	2024-08-14	26,755.03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贰万捌仟叁佰陆拾元零叁角贰分					¥28360.32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收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4.1.4.2 本年度内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4年09月0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39741291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军区支行		
				银行账号	170202060920052041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406002741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15461.28	2024-06-19 17:02:39	
441016240600274189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7730.64	2024-06-19 17:02:39	
44101624060027419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6764.31	2024-06-19 17:02:39	
4410162406002741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676.35	2024-06-19 17:02:39	
441016240600274189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289.98	2024-06-19 17:02:39	
441016240600274190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6-01	2024-06-30	1932.66	2024-06-19 17:02:39	
441016240600274189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6-01	2024-06-30	96.66	2024-06-19 17:02:39	
441016240600274190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6-01	2024-06-30	966.33	2024-06-19 17:02:39	
合计金额	叁万叁仟玖佰壹拾捌元贰角壹分				¥33918.2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4年09月0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39741291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军区支行		
				银行账号	170202060920052041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4070017164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15461.28	2024-07-17 14:24:16	
441016240700171640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7730.64	2024-07-17 14:24:16	
44101624070017164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6764.31	2024-07-17 14:24:16	
44101624070017164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676.35	2024-07-17 14:24:16	
441016240700171640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289.98	2024-07-17 14:24:16	
441016240700171641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7-01	2024-07-31	1932.66	2024-07-17 14:24:16	
441016240700171640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7-01	2024-07-31	96.66	2024-07-17 14:24:16	
441016240700171641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7-01	2024-07-31	966.33	2024-07-17 14:24:16	
合计金额	叁万叁仟玖佰壹拾捌元贰角壹分				¥33918.2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 专用章							

电子缴款凭证

打印日期： 2024年09月06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03974129185			税务征收机关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凤凰台税务分局		
纳税人全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军区支行		
				银行账号	1702020609200520417		
系统税票号	税(费)种	税(品)目	所属时期起	所属时期止	实缴金额	缴款日期	备注
44101624080006379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15461.28	2024-08-12 16:58:44	
44101624080006379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7730.64	2024-08-12 16:58:44	
44101624080006379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6764.31	2024-08-12 16:58:44	
44101624080006379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676.35	2024-08-12 16:58:44	
441016240800063793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289.98	2024-08-12 16:58:44	
441016240800063792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	2024-08-31	1932.66	2024-08-12 16:58:44	
44101624080006379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8-01	2024-08-31	96.66	2024-08-12 16:58:44	
441016240800063792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8-01	2024-08-31	966.33	2024-08-12 16:58:44	
合计金额	叁万叁仟玖佰壹拾捌元贰角壹分				¥33918.21		
本缴款凭证仅作为纳税人记账核算凭证使用，电子缴税的，需与银行对账单电子划缴记录核对一致方有效。纳税人如需汇总开具正式完税证明，请凭税务登记证或身份证明到主管税务机关开具。							
税务机关（电子章） 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 电子缴款 专用章							

4.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承诺函

我公司郑重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9 月 27 日

4.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函

本公司承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符合“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投标人：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9 月 27 日

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2024/9/21 10:4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首页

企业信息填报

信息公告

使用帮助

导航

15639...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河南)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974129185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王新荣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 2014年06月09日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黑名单) 信息 | 公告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974129185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资本: 100.000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1188号置地广场1号楼25层583号

企业名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新荣

成立日期: 2014年06月09日

核准日期: 2024年05月15日

登记状态: 存续 (在营、开业、在册)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https://shiming.gsxt.gov.cn/%7BBE2F2ACE8FC70CB848AC551DED87C622E53BCB8344645A5F1756B2756D87639A5D7D43460ED0645011A5914FB66820E6573A6F5FAEF78D7C116319E807D417A485A485... 1/6

41

2024/9/21 10:44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史料、史志编辑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资产评估；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 营业期限信息

· 营业期限自： 2014年06月09日

· 营业期限至：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详情
1	王新荣	自然人股东	非公示项	非公示项	

共 查询到 1 条记录 共 1 页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末页

■ 主要人员信息

共计 undefined 条

■ 分支机构信息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 信息公示

提示：该企业下列证照事项通过“多证合一”已整合至该企业营业执照

关注

订阅

异议

返回

<https://shiming.gsxt.gov.cn/%7BBE2F2ACE8FC70CB848AC551DEDCD87C622E53BCB8344645A5F1756B2756D87639A5D7D43460ED0645011A5914FB66820E6573A6F5FAEF78D7C116319E807D417A485A485...>

2/6

42

4.4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声明函

本公司承诺，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我公司不存在下述情况“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特此声明！

投标人：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9 月 27 日

4.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5.1 供应商须具备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关于注册地址的说明：我公司原注册地址位于“郑州市金水区玉凤路 362 号 2 号楼 4 单元 401 号，(见变更前营业执照)”，因公司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及注册地址变更，变更了营业执照，造成资质证书与营业执照地址不一致，

特此说明！

图1：变更前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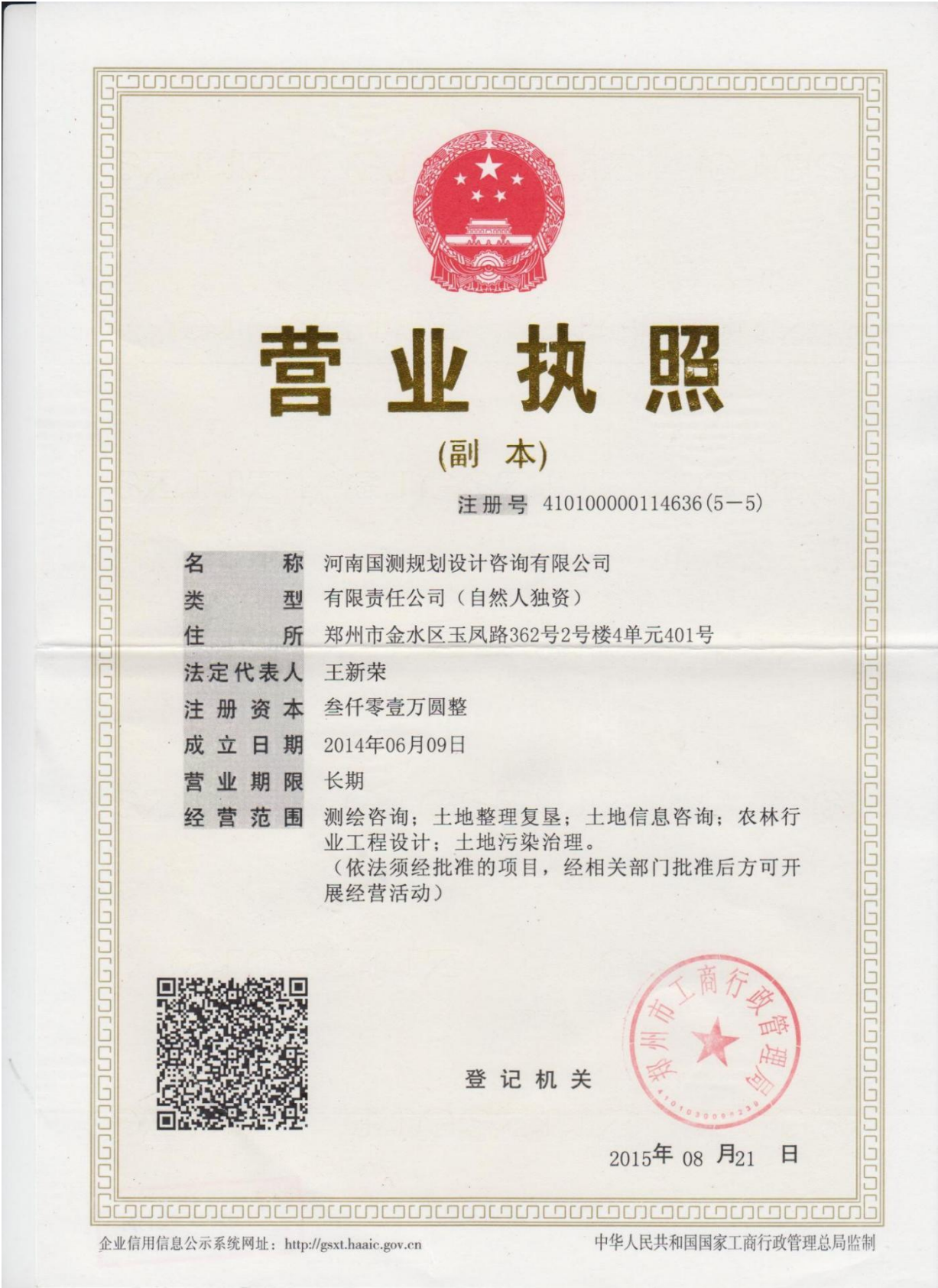


图2：变更后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3974129185

营业执照
(副本)
(1-3)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新荣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史料、史志编辑服务；承接档案服务外包；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资产评估；地理遥感信息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土地调查评估服务；规划设计管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土地整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测绘服务；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2014年06月09日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1188号置地广场1号楼25层583号

登记机关

2024年05月15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46

4.5.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自本项目文件发售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间任意时间点）

4.5.2.1 “失信被执行人”查询截图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张刚	5102251976****4930
王桂来	1326231959****4058
胡超	1302811989****0219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东万易美装饰有限公司	75333755-6
北京大家网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8618779-3
重庆市厦坤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150011820****8966
北京凯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08962733-5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03974129185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jnbbs

验证码错误!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03974129185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以上宾馆、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4.5.2.2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截图



4.5.2.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查询截图

2024/9/13 10:47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党政相关

©版权所有：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bm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engfuc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

1/1

4.5.2.4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图

2024/9/13 10:47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中国政府采购网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 400-810-1996



中国政府采购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4年09月13日 10时47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主办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库司
网站标识码: bm14000002 | 京ICP备19054529号-1 | 京公网安备11010602060068号
© 1999-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 | 联系我们 | 意见反馈

4.6 非联合体声明函

声明函

我公司参加本项目投标活动，为独立法人机构，非联合体投标，特此声明！

投标人：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9 月 27 日

4.7 开户许可证



4.8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投标人资格承诺函

致：罗山县民政局及河南古基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参与贵公司组织的（罗山县民政局罗山县“乡村著名行动”服务项目（项目名称）罗财公开招标-2024-35（招标编号））招标活动中符合招标文件所列的资格项全部内容。

一、满足下述招标人资格全部内容。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2.1 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四条之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符合要求的声明函证明文件或未提供的将视为不符合资格要求。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基础信息包含股东及出资信息）。

4、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本项目投标。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须具备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乙级及以上测绘资质。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自本项目文件发售日起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间任意时间点）。

二. 我公司不存在违法行为，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在投标经验活动中不存在下列情形：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6. 在招标活动中曾出现过违规违纪行为的。

如果我公司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被有关管理部门认定有违法行为，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取消其中标资格。

特此承诺！

投标人： 河南国测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子签名或盖章）

2024 年 09 月 27 日